

# 年報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HONG KONG  
ACADEMY of LAW  
香港法律專業學會

# Academy of Law Annual Report 2014: Translation

## 年報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 宗旨及目標

香港法律專業學會有限公司(下稱「學會」)是一家於 2008 年 9 月 2 日成立的擔保有限公司，而學會作為慈善機構的身份，於學會成立後不久獲稅務局確認。

學會由香港律師會(下稱「律師會」)發起，致力走進社群，透過教育及培訓，向律師會會員以至本港及國際社會介紹和宣揚香港法律。

學會的主要宗旨及目標如下：

- (a) 加強公眾對於法治和法律專業所重視的其他核心價值的認識；
- (b) 提升公眾對於學習法律的興趣，以及推廣法律作為「大眾專業」；
- (c) 培養社會對於法律與其他社區發展的關係的認識；及
- (d) 為修讀法律者提供前路指引，以及為法律專業提供優質進修課程。

### 於年內舉辦的課程

學會於 2014 年提供共 509 項專業進修課程及風險管理教育課程，其中九項以普通話及 / 或粵語授課，其餘以英語授課。年內共有 18,509 人次修讀這些課程。

下文略述學會於年內舉辦的部份課程：

#### **民事司法制度改革**

民事司法制度改革自 2009 年 4 月起實施。為了向執業律師講解民事訴訟程序的最新規則及發展，學會與香港大律師公會合辦一場題為「民事司法制度改革綜合培訓課程—民事司法制度改革最新發展」的研討會。研討會於 7 月 5 日舉行，主講嘉賓包括：高等法院商業案件審訊表主理法官包華禮先生、美邁斯律師事務所合夥人兼律師會理事會成員白樂德律師、馮庭碩資深大律師、孖士打律師行合夥人何銘勤律師、文禮律師行

合夥人利瑪克律師及 Control Risks 亞太地區法律科技及顧問董事幸達明先生。共 356 名律師及大律師出席這場研討會。

此外，學會於年內舉辦兩個系列的民事司法制度改革專題培訓課程。每個系列的課程均免費提供，由五個單元組成，內容涵蓋案件管理、原訴法律程序文件與狀書、庭外和解建議、證據、審訊、上訴及訟費等課題，主講嘉賓包括 Andrew Sheppard 大律師、賈偉林律師及黎雅明律師行合夥人黎雅明律師。約 1,550 人出席這些專題培訓課程。



## 內地法律

學會與中國法律服務(香港)有限公司於 5 月 15 日合辦一場題為「內地民事再審制度的理論與實踐」的研討會，並邀得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審判監督庭庭長宮鳴法官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立案二庭副庭長林文學法官擔任主講嘉賓。律師會前會長兼學會現任會長王桂壘律師及中國法律服務(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郭慶良先生在研討會上致開幕辭。



## 新《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

新《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自 3 月 3 日起生效。學會於 1 月至 10 月期間舉辦共 21 場研討會，探討關於新《公司條例》的多項議題，並分別邀得香港中文大學客席講師 Judith Sihombing 女士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顧問(法律)兼前香港公司註冊處公司條例草案專責小組副首席律師毛慧賢女士擔任主講嘉賓。研討會吸引了共超過 2,900 人出席。



## 英屬維爾京群島公司

學會於 6 月 25 日舉行一場題為「英屬維爾京群島法院訴訟 — 香港執業者須知的共同議題、近期判例及未來趨勢」的研討會。英屬維爾京群島金融服務委員會監管部副董事總經理兼銀行及信託服務部總監 Kenneth Baker 先生及衡力斯律師事務所香港訴訟及清盤事務部主管 Ian Mann 律師應邀擔任主講嘉賓，介紹英屬維爾京群島監管制度的最新情況及概述當地的訴訟和糾紛調解機制。



## **《香港事務律師專業操守指引》（下稱「《操守指引》」）第三版**

《操守指引》第三版自 1 月 1 日起生效。學會先後於 3 月及 5 月舉行研討會，並邀得律師會轄下《操守指引》工作小組主席黎雅明律師及該工作小組成員韋健生教授擔任主講嘉賓，介紹最新版《操守指引》所帶來的主要改變及講解修訂各項專業操守原則和評析背後的理念。共約 250 人出席這兩場研討會。



## **遺囑認證實務**

學會於 4 月 3 日舉行遺囑認證實務研討會，以協助執業律師瞭解遺囑認證申請程序和實務，並邀得高等法院司法常務官龍劍雲先生、聆案官羅雪梅女士及聆案官黃健棠先生擔任主講嘉賓。研討會由律師會轄下遺產事務委員會主席兼律師會理事會成員馬華潤律師主持。研討會吸引了約 400 人出席。



## 安老按揭

由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於 2011 年推出的「安老按揭計劃」，旨在為年事已高的物業擁有人提供另一種財務策劃選擇，以協助提升他們的生活質素。學會於 8 月舉辦有關安老按揭的課程，並邀得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總裁李令翔太平紳士、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首席法律顧問兼公司秘書張秀芬律師及律師會轄下安老按揭委員會主席馬華潤律師擔任主講嘉賓，向學員介紹「安老按揭計劃」及該計劃下與壽險保單掛鈎的優化措施。超過 250 名執業律師報讀這項課程。



## 調解

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的《實務指示 31》，述明法庭有責任鼓勵訴訟各方利用訴訟以外的機制解決糾紛。各界採用調解作為訴訟以外另一種排解糾紛方法的情況亦日趨普遍。

學會於年內與律師會轄下調解委員會合辦七場免費的調解分享會。共九名講者應邀出席分享會，暢談他們在多個範疇的經驗和心得，包括金融糾紛調解、受害者與犯事者調解、如何建立律師調解員執業業務、從一般調解轉到家事調解及調解前會議的重要性等等。分享會吸引了共超過 300 人出席。

此外，一組資深律師調解員於 4 月 30 日主持一場題為「調解實務的推廣及風險管理」的研討會，吸引了 169 人出席。



## 較高級法院出庭發言權

學會於 10 月為有意申請較高級法院出庭發言權並接受較高級法院出庭發言權評核委員會的評核的律師舉辦兩項民事訟辯寫作訓練課程及四項民事實踐訟辯訓練課程，並邀得英國倫敦法律大學高級講師 Richard Ladmore 先生及倫敦 Cloisters 大律師事務所 Edmund Williams 大律師擔任導師。共 26 名律師參與這些課程。



## 《禁止酷刑公約》聲請及難民法律培訓計劃

學會於 2 月 21 至 22 及 24 至 25 日舉辦第四屆《禁止酷刑公約》聲請及難民法律培訓課程，以協助執業律師處理根據聯合國《禁止酷刑和其他殘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處罰公約》第 3 條提出的酷刑聲請，同時向他們講解酷刑聲請方面的最新發展，包括「統一審核機制」。學會邀得多位主講嘉賓，包括新西蘭人權覆核審裁庭庭長 Rodger Haines 御用大律師、奧地利紅十字會轄下奧地利原居地及庇護研究和文檔中心副主管 Reinhold Jawhari 先生、香港帝理律師行主管帝理邁律師、香港執業大律師 Peter Barnes 先生、香港大學病理學系副教授馬宣立醫生、香港執業大律師顏嘉健先生、香港帝理律師行助理律師何珮芝女士、香港當值律師服務總法庭聯絡主任(行政)馬德明先生、香港當值律師服務署理總法庭聯絡主任(酷刑聲請機制)陳仕堅先生及香港特別行政區入境事務處酷刑聲請審理科主管張秀賢女士。超過 200 人參加這項培訓課程。

此外，學會於 9 月 30 日舉行一場題為「難民身份法律 — 以評核可信性為焦點」的研討會，並邀得美國密歇根大學 James E. 與 Sarah A. Degan 法學教授兼難民及庇護法律課程主管 James C. Hathaway 教授應邀擔任主講嘉賓。研討會吸引了 90 人出席。



## 家事法

學會於年內舉辦六場家事法研討會及三場為期各一天的家事法工作坊，其內容涵蓋多項議題，包括子女管養權案件中父母一方令子女與另一方疏遠的情況、附屬濟助 / 金融糾紛排解的實務和程序、家長在管養和探視子女方面的權責、跨國離婚案件對於司法管轄權和財政情況的含意、家事法實務中的談判技巧、擬備為申請禁止家庭暴力和保護兒童的強制令而提交的文件，及擬備家事法律意見書信。各場研討會及工作坊吸引了共約 220 人出席。



## 反歧視法

學會於 10 月 13 日舉行一場題為「反歧視法律及判例」的研討會。平等機會委員會法律服務部法律顧問 **Peter Reading** 先生應邀擔任主講嘉賓，概述本港各項反歧視法例及其實際運作、討論相關判例、進行個案探討，及講解平等機會委員會的職能和投訴處理程序。





## 與大律師公會合辦課程

學會於 7 月 16 日與香港大律師公會合辦題為「逆權侵佔：業主與租客的角力」的課程。陳景生資深大律師應邀擔任主講嘉賓，討論關乎逆權侵佔的法律的現況，及分享他對於被租客據用的土地的紙上業權、適用的起訴時限及「據用土地」法則等議題的見解。約 250 名律師及大律師出席這場研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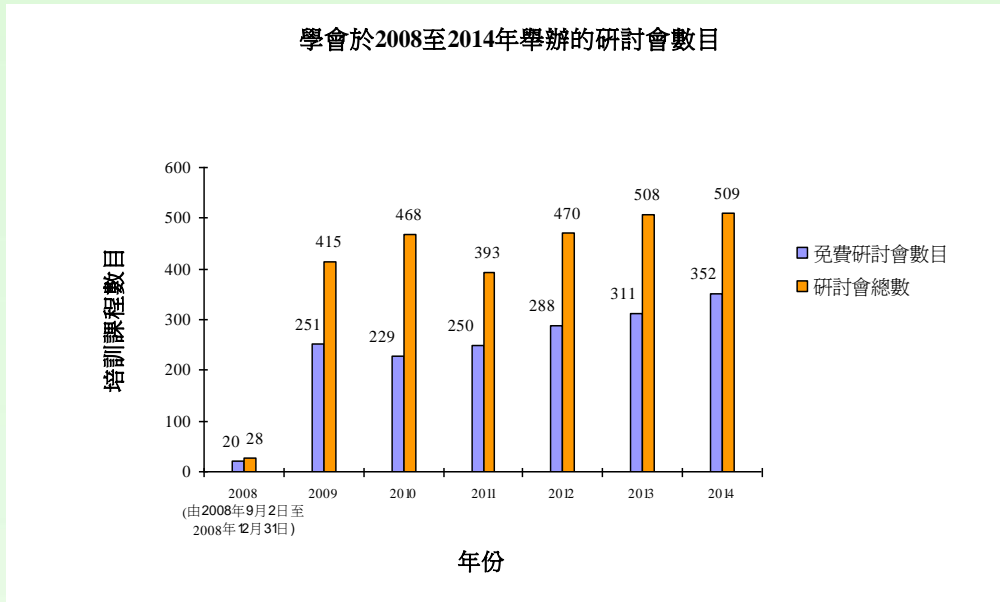
## 前路指引

學會於 7 月為正在本地律師行從事實習生工作的法律學生舉行一場分享會。會上，律師會前任會長林新強律師、公司註冊處處長鍾麗玲女士、富邦銀行高級副總裁兼合規部主管夏耀輝律師及區域法院法官譚思樂先生分享他們對於可供法律學生考慮的眾多職業選擇方面的真知灼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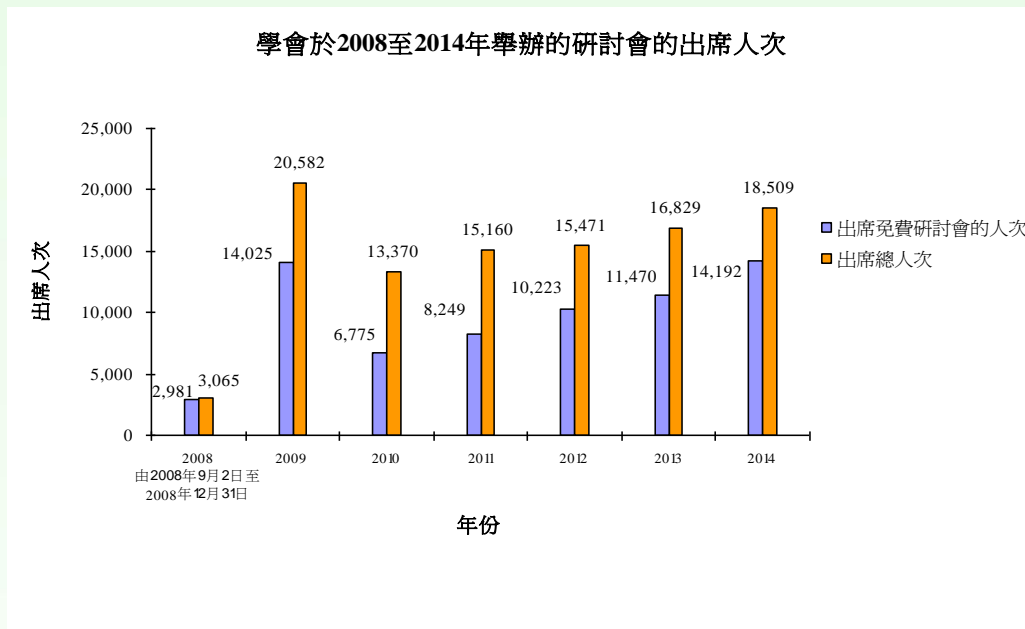
這場分享會吸引了約 117 名來自 24 間律師行的實習生和實習律師出席。



下圖顯示學會於 2008 至 2014 年期間舉辦的課程及免費課程總數：



下圖顯示學會於 2008 至 2014 年期間舉辦的課程及免費課程的出席總人次：



學會於年內共邀得 125 位資深律師、大律師、外地律師、法官及社會知名人士為各項培訓課程擔任講者。他們在百忙中騰出時間，與學員分享寶貴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學會謹此表示謝意。如欲參閱講者名單，請點擊[此處](#)。

## 贊助、獎學金及捐款

學會於年內考慮多份范培德紀念獎學金申請書及資助申請書。

學會批准七項資助申請，以協助學生修讀法律行政人員課程，並批准一項范培德紀念獎學金申請。

此外，學會向一個註冊慈善團體捐款，以支持其法律教育項目。

## 檢討風險管理教育計劃

學會曾委托英國諾頓咸法律學院檢討風險管理教育計劃下的核心課程及選修課程及開展新的選修課程。至今已更新九項選修課程，包括「危機管理與業務連續性」、「聲譽風險管理」、「訴訟風險」、「法律責任與法律發展」、「利益衝突與資料保密」、「法律專業保密權」、「打擊清洗黑錢」、「人力資本管理」及「欺詐風險與現代律師事務所」，同時亦新設多項選修課程，包括「風險管理與雲端運算」、「財務策劃與風險評估」、「商事執業業務的風險管理」、「項目管理與風險評估」及「風險辨認及分析：進階篇」。學會在推出各項經更新和新設的課程前，亦有為導師舉辦培訓班。學會於年底進行另一輪兼職導師招聘程序，並預期導師團隊於不久的將來增添成員，為風險管理教育課程提供更多角度和視野。